# 章贡区人大：推行积分机制 激励代表履职

近日，赣州市章贡区人大修订完善《章贡区人大代表履职积分管理办法》，推行人大代表履职积分制，对代表履职行为细化、量化、具体化，激励代表积极履职，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，树立代表履职的“风向标”。

一张积分表“定标准”

按照“可量化、好操作、能考核”的原则，出台《章贡区人大代表履职积分管理办法》，把履职积分管理内容分为常规履职积分和项目，常规履职积分项细分代表思想政治履职积分、大会期间履职积分(包含出席会议大会视察、提出议案建议、审议积极发言)、闭会期间履职积分(包含日常履职认真有效、代表进站主动积极、密切联系群众解难事办实事)，履职加分项细分参与服务中心工作、代表建议质量、参与专题调研质量、参加主题活动、会议和培训工作、积极做示范勇争先当表率等12项指标量化考评，详细明确代表职责范围和履职内容，对各项指标设置了分值权重，实行正向加分、负向减分，建立一人一档、一年一表，如实记载代表履职情况。一张积分表清楚列出代表年度履职成绩单，让代表知道日常履职做什么、怎么做，使人大代表履职情况、履职成效可查可考。

双向联审“严对账”

代表履职积分实行“月统计、季上报、年通报”的动态管理机制，按照由下至上、分级审核、会议审定实施。思想政治履职积分和大会期间的履职积分登记，由各镇、街人大机构负责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和选任联工委负责审核；闭会期间代表联络站负责，镇、街人大机构审核；履职加分由区人大办公室、选任联工委负责联审。区人大每年都制作《代表履职手册》印发给每位代表自行记录履职情况。同时，镇、街道人大制定“代表活动登记表”台账，根据代表个人填写《履职登记表》申报、代表联络站履职记录，综合向选民和相关部门了解情况等方式，定期“对账”对积分进行审定，确保每位代表积分评定客观公正，区人大办、选任联工委根据各自职责，半年对积分情况进行联审“对账”，公示反馈。年底，选任联工委审核全面汇总每个代表年度履职积分情况，经过与代表核实确认，结合“江西数字人大”网上代表履职档案记录，得出代表的年度考核结果，再分层分级以书面函告、下发通报等形式形成代表履职“总账本”进行公示，形成代表“学、赶、比、超”氛围，推动代表主动履职。

三项明确“重运用”

按“优秀、良好、一般”等次，对代表进行年度履职评价。明确对履职积极、表现突出的代表予以表扬；对履职不积极、不到位，综合得分较低的代表，视情况予以提醒或约谈；代表履职情况作为年度评优推优和推荐换届连任人选的重要依据。连续两年被提醒和约谈的代表，劝其辞去代表职务。

通过强化对代表履职量化考核，晾晒“成绩单”，杜绝“会上议一议、会后无声息”等现象，进一步增强了人大代表的担当意识。履职积分制度出台以来，代表积极参加组织的调研、执法检查、会议等活动，写建议也是主动调研、主动分析、积极建言，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每名代表都提交了建议，大会的86件建议都得到很好的办理，助推一批民生实事问题的解决。在“聚焦八大行动、争创第一等工作、人大代表在行动”主题活动中，代表主动上前自行联合其他代表开展调研，广泛收集意见建议，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提交了120条建议，通过梳理上报市级12条和区级20条，助推了一批制约营商环境的问题解决，活动成效越来越明显。

履职积分管理办法的实施，为代表履职建立了更加规范、客观的评价标准，以先进促后进，后进赶先进，积分靠后的代表纷纷要求主动靠前、积极履职。代表们主动作为，为助力社会经济发展、为民办实事提供途径，推动形成党建引领、人大搭台、政府落实、代表履职、群众参与的代表履职管理新格局。(章贡区人大余云供稿)

章贡区人大2023-09-06